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即自2022年5月18日起至2022年11月17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5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二）截至2022年11月15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回购股份1,701,800股，占公司总股本166,568,333股的比例约为1.02%，回购成交最高价为29.97元/股，最低价为22.81元/股，均价为27.6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99.48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及研发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回购股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2022年5月18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四、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6,568,333	100	166,568,333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1,701,800	1.02
股份总数	166,568,333	100	166,568,333	100

五、已回购股份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 1,701,800 股暂时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将用于后期适时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 年内实施上述用途，则未使用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6日